

# 浙江桐庐经济开发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(基本建设)

备案号: 01221411194032722945

本地文号: 桐发改备[2014]2-18号

项目单位	杭州海康威视电子有限公司	法定代表人	徐礼荣
建设项目名称	安防产业基地项目(一期)	项目所属行业	通信设备、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拟建地址	桐庐经济开发区45-1号、45-2号工业地块	建设起止年限	2014-12到2016-12
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(生产能力)	项目总用地面积247031平方米(合同编号:3301222014A21073;3301222014A21072),同意建设一期厂房及附属用房262842平方米。购置自动烧录机、全自动印刷机、贴片机、回流炉、波峰焊、点胶机器人、UV固化机、系统产品生产线等主要生产设备;项目建成投产后,预计年销售收入300000万元,年创利润10000万元,税金8000万元。		
项目总投资	总投资:129800万元,其中固定资产投资:125000万元(土建52000;设备44640;安装13000;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5360;),铺底流动资金4800万元		
企业投资项目主管部门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准予备案,有效期壹年。</p> <p>请项目单位在项目符合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》(国办发〔2007〕64号)要求的八项开工条件后,及时向当地发改部门和统计部门报送有关信息。</p>		



备注:

- 1、备案通知书有效期壹年。自备案之日起计算,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的,项目业主应在备案通知书有效期满30日前向原备案的企业投资主管部门申请延期。逾期不报,备案通知书自动失效。
- 2、已备案项目发生变更的,应办理相应的变更手续。